

华泰紫金丰和偏债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一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泰紫金丰和偏债混合发起
基金主代码	01149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6 月 29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519,372.50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组合下行风险的基础上，通过积极大类资产配置和个股个券精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大类资产配置主要通过分析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国家财政和货币政策、产业政策以及资本市场资金环境、证券市场走势的分析，预测宏观经济的发展趋势，并据此评价未来一段时间股票、债券和现金类资产相对收益率，主动调整股票、债券和

	现金类资产在给定区间内的动态配置，以使基金在保持总体风险水平相对稳定的基础上，优化投资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5%+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调整）×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可投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将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泰紫金丰和偏债混合发起 A	华泰紫金丰和偏债混合发起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1494	011495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1,177,076.69 份	5,342,295.81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1 年 10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华泰紫金丰和偏债混合发起 A	华泰紫金丰和偏债混合发起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99,209.23	23,567.19

2.本期利润	567,978.06	184,761.34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519	0.0476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1,898,684.41	5,675,965.12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646	1.0625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华泰紫金丰和偏债混合发起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5.10%	0.25%	0.90%	0.15%	4.20%	0.10%
过去六个月	6.46%	0.19%	0.44%	0.20%	6.02%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46%	0.18%	0.33%	0.20%	6.13%	-0.02%

2、华泰紫金丰和偏债混合发起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5.00%	0.25%	0.90%	0.15%	4.10%	0.10%
过去六个月	6.25%	0.19%	0.44%	0.20%	5.81%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25%	0.18%	0.33%	0.20%	5.92%	-0.0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泰紫金丰和偏债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1 年 6 月 29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华泰紫金丰和偏债混合发起 A:



2. 华泰紫金丰和偏债混合发起 C:



注：1、本基金的合同生效日为 2021 年 6 月 29 日，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建仓已完成，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均符合合同约定。

2、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5%+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调整) ×5%。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陈晨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06-29	-	12	曾任职于巴克莱资本（香港），从事海外可转债市场的交易和投资工作。2011 年至 2014 年，曾先后任职于申银万国研究所和中投证券研究所，从事债券研究工作。2014 年加入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固定收益投资经理。2019 年 3 月起陆续担任华泰紫金季季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泰紫金周周购 3 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等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1、上述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及离任日期均以基金公告为准；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基金无基金经理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华泰紫金丰和偏债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建立并健全了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保证公平对待旗下的每一个基金组合。

公司建立了公募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投资决策及授权制度，以科学规范的投资决策体系，采用集中交易管理加强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通过建立层级完备的公司股票池和债券库，完善各类具体资产管理业务组织结构，规范各项业务之间的关系，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既具有相对独立性的同时，确保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通过对异常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监察稽核和信息披露确保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有效监督。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均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执行投资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现任何违反公平交易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稳增长”已是 2022 年的一条明线，稳增长的必要性和可行性主要有三个方面的考量：

其一，2020 年与 2021 年这两年 GDP 平均增速仅在 5.2% 左右，若以目前的经济趋势不加以干预，2022 年经济增速可能落入潜在经济增速以下；

其二，中国与全球其他经济体的错峰发展不仅体现在疫情应对与政策节奏上，后

续看，中美潜在经济增速的水平也发生了差序变化（疫情后美国政府巨额的刺激政策可能提升了美国经济的潜在增长率）；随着疫情冲击的逐步消退，中国经济增速若大起大落将带来资源错配或资源浪费，也将造成更长远的治理困境；

其三，在当前环境下，只要我国的核心通货膨胀率未出现过快上升且稳定在 3% 以下（当前我国核心 CPI 增速仅 1.2%），就具备出台扩张性宏观经济政策的空间。

我们对 2022 年市场的看法：

1、利率债：总体而言，2021 年末利率下行节奏偏快，正在透支 2022 年 1 月的下行空间。

2、信用市场：在防风险政策目标和换届之年维稳的诉求之下，2022 年信用风险整体可控，但尾部风险仍需防范，市场延续分化。

3、权益：我们认为，稳增长将是后续一个季度的确定性主线。资本市场主要将在维稳的力度、节奏和结构上展开博弈。中期的方向上，我们认为“地产加杠杆+土地财政”的模式已成过往，未来政策还将始终向着大国间竞争求存的方向发力，指向的资产有：军工与国家安全战略、绿能建投、新能源发展、电气化、农业现代化等。

四季度的纯债市场及转债市场都取得较好收益，10 年期国债期货主力合约涨幅 1.2%，中证转债指数涨幅 7.0%。投资策略回顾：进入四季度以后，地产债风险的板块性爆发超过市场原有预期，更加提醒我们面对信用风险应该一再谨慎。债性仓位以利率和债性转债为主。在固收+资产方面，四季度给我们创造了一定宏观交易的机会。考虑到地产政策面已经见底，同时基本面仍在下行导致流动性保持宽松，我们增加了固收+方向对于地产链优质龙头的风险暴露，取得了一定的超额收益。投资策略展望：纯债方面，地产风险基本上明朗化，城投在 15 号文的思想指导下逐步资质分化只是时间问题。坚持利率和债性转债的配置思路，不追求信用风险暴露。在固收+资产方面。一方面在一季度春季躁动的背景下保持对于地产链的风险暴露，同时关注未来可能的调仓方向，并保持对于低估值板块的持续关注。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 A 级基金净值收益率为 5.1%，C 级基金净值收益率为 5.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90%。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且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未满 3 年，暂不

适用。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626,827.00	14.93
	其中：股票	2,626,827.00	14.93
2	固定收益投资	12,958,020.00	73.65
	其中：债券	12,958,020.00	73.65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729,616.26	9.83
7	其他各项资产	279,276.81	1.59
8	合计	17,593,740.07	100.00

注：1、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2、本基金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933,621.00	11.0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5,366.00	0.37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7,540.00	0.50
J	金融业	233,370.00	1.33
K	房地产业	306,930.00	1.75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626,827.00	14.95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372	伟星新材	11,100.00	269,952.00	1.54
2	600519	贵州茅台	100.00	205,000.00	1.17
3	601677	明泰铝业	4,000.00	176,360.00	1.00
4	600383	金地集团	13,000.00	168,610.00	0.96
5	600810	神马股份	12,600.00	156,870.00	0.89
6	000858	五粮液	700.00	155,862.00	0.89
7	600079	人福医药	6,800.00	153,136.00	0.87
8	605080	浙大自然	2,000.00	149,600.00	0.85

9	600690	海尔智家	5,000.00	149,450.00	0.85
10	600298	安琪酵母	2,400.00	144,864.00	0.82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900,270.00	5.12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1,840,950.00	10.48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8,588,180.00	48.87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1,628,620.00	9.27
10	合计	12,958,020.00	73.73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654	21 国债 06	9,000.00	900,270.00	5.12
2	191212	河北 2101	8,000.00	814,960.00	4.64
3	124234	PR 鹏铁 01	23,000.00	702,190.00	4.00
4	122249	13 平煤债	7,000.00	682,990.00	3.89
5	132008	17 山高 EB	6,000.00	634,080.00	3.61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声明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声明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039.1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26,770.65
5	应收申购款	149,467.0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79,276.81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32008	17 山高 EB	634,080.00	3.61
2	132009	17 中油 EB	626,880.00	3.57
3	132018	G 三峡 EB1	559,600.00	3.18
4	110061	川投转债	465,750.00	2.65
5	113563	柳药转债	464,280.00	2.64
6	132015	18 中油 EB	415,720.00	2.37
7	110075	南航转债	411,150.00	2.34
8	127006	敖东转债	363,690.00	2.07
9	113050	南银转债	354,960.00	2.02
10	113579	健友转债	285,380.00	1.62
11	123107	温氏转债	269,960.00	1.54
12	113024	核建转债	260,980.00	1.48
13	128141	旺能转债	258,960.00	1.47
14	128131	崇达转 2	256,280.00	1.46
15	128136	立讯转债	252,460.00	1.44
16	110079	杭银转债	249,080.00	1.42
17	113044	大秦转债	218,880.00	1.25
18	113042	上银转债	211,180.00	1.20
19	132022	20 广版 EB	209,000.00	1.19
20	132014	18 中化 EB	169,990.00	0.97
21	128029	太阳转债	162,260.00	0.92
22	113030	东风转债	151,960.00	0.86
23	127037	银轮转债	150,920.00	0.86
24	113026	核能转债	144,890.00	0.82
25	128144	利民转债	141,200.00	0.80
26	128119	龙大转债	133,770.00	0.76
27	128135	洽洽转债	131,500.00	0.75
28	127017	万青转债	126,710.00	0.72
29	127024	盈峰转债	122,540.00	0.70
30	110073	国投转债	115,860.00	0.66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持有流通受限的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

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华泰紫金丰和偏债 混合发起A	华泰紫金丰和偏债 混合发起C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0,913,407.41	14,426,554.28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393,437.88	3,173,078.31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29,768.60	12,257,336.78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177,076.69	5,342,295.81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华泰紫金丰和偏债混合 发起A	华泰紫金丰和偏债混合 发起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 本基金份额	10,001,350.14	-
本报告期买入/申购总份额	-	-
本报告期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 本基金份额	10,001,350.14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 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89.48	-

注：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为期末持有份额占基金同类份额的比例。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份额未发生变动。

§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 额总数	持有份额 占基金总 份额比例	发起份 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 基金总份 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 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1,350.14	60.54%	10,000,000.00	60.53%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 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1,350.14	60.54%	10,000,000.00	60.53%	3 年

注：1、持有份额总数部分包含利息结转的份额。

2、占基金总份额比例为持有基金份额与各类基金份额合计数的比例。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 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 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 比例达到或者 超过20%的时间 区间	期初 份额	申购 份额	赎回份 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 比
机构	1	2021-10-01 至 2021-12-31	10,001,350.14	0.00	0.00	10,001,350.14	60.54%
	2	2021-10-01 至 2021-10-10	10,001,350.00	0.00	10,001,350.00	0.00	0.00%

产品特有风险

- 1、本基金单一机构投资者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比较大，单一机构投资者的大额赎回，可能会对本基金的资产运作及净值表现产生较大影响；本基金在开放后若出现机构赎回导致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超过50%，将暂停本基金向个人投资者申购。
- 2、大额赎回有可能导致基金管理人被迫抛售证券以应付基金赎回的现金需要，则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受到不利影响，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和收益水平；
- 3、因基金净值精度计算问题，或因赎回费收入归基金资产，大额赎回导致基金净值出

现较大波动；

4、单一投资者的大额赎回时容易造成本基金发生巨额赎回。在发生巨额赎回情形时，在符合基金合同约定情况下，如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可延期办理本基金的赎回申请，投资者可能面临赎回申请被延期办理的风险；如果连续2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对剩余投资者的赎回办理造成影响；

5、发起式基金在成立三年后继续存续的，单一机构投资者赎回后，若本基金连续50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低于200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向中国证监会提出解决方案，或按基金合同约定，转换运作方式或终止基金合同，其他投资者可能面临基金转换运作方式或终止基金合同的风险；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三年；

6、大额赎回导致本基金在短时间内无法变现足够的资产予以应对，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导致流动性风险；

7、大额赎回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可能导致部分投资受限而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投资策略。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本基金管理人根据监管规定要求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在本基金管理人官网及监管规定渠道发布了《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自 2021 年 12 月 6 日起，刘玉生先生因职务调整，不再担任公司首席风险官职务。

2、本基金管理人根据监管规定要求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在本基金管理人官网及监管规定渠道发布了《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自 2021 年 12 月 6 日起，覃洁女士新任本基金管理人首席风险官。

§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本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华泰紫金丰和偏债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华泰紫金丰和偏债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华泰紫金丰和偏债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关于申请募集注册华泰紫金丰和偏债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8、产品资料概要；

9、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备查文件。

10.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10.3 查阅方式

部分备查文件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查询，也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客服电话：4008895597；公司网址：<https://htamc.htsc.com.cn/>。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一日